

新竹市文化局 書函

地址：300005新竹市中央路109號
承辦人：蘇芳瑩
電話：03-5319756分機212
電子信箱：5061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新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7日
發文字號：竹市文推字第11400016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紙本海報、DM另寄

主旨：為鼓勵學生課餘時間參與語言推廣活動，檢送「113-114
年新竹市台語家庭計畫」活動文宣，請惠予協助廣為宣
傳，鼓勵踴躍參與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配合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政策及文化部「培育台語家庭計畫」，本局辦理台語說故事、親子共學課程、台語營隊等多元課程與活動，鼓勵學生利用課餘時間，踴躍參與，建構永續傳承本土語言的支持環境。
- 二、前述活動時間表及報名連結，將於前一月月底前公布於本局臉書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culture.hccg>)，並印製臉書QRcode於文宣資料上，以利查閱。
- 三、活動海報及單張DM將另寄至貴校，敬請協助廣為宣傳，並鼓勵踴躍參與。
- 四、本案聯絡人：蘇小姐（電話03-5319756分機212，電子信箱50613@ems.hccg.gov.tw）

正本：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西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南寮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載熙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水源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竹蓮國

教務處 114/02/27 12:1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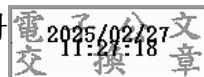


1140001044

無附件

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青草湖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建功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科園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陽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新竹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龍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大庄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內湖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虎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南隘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茄苳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香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頂埔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朝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(國小部)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本局藝文推廣科



裝

訂

線